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度

审计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防伪编号：2019042910057565271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签

报告文号：致同审字(2019)第441ZA7598号
委托单位：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被审验单位名称：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所在地：深圳市
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类型：年度审计(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2019-04-29
报备日期：2019-04-29
签名注册会计师：王忠年 樊江南



微信扫一扫查询真伪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010-85665588
传真：
通信地址：
电子邮件：qiaoye@cn.gt.com
事务所网址：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请与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处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0755-83515412
防伪技术支持电话：0755-82733911
防伪查询网址：<http://check.szicpa.org>



深圳注协

目 录

审计报告	1-5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3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4
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8
财务报表附注	9-83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19)第 441ZA7598 号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铁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地铁集团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地铁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房地产开发项目的收入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5 和附注五、36。

1、事项描述

房地产开发项目的收入占地铁集团 2018 年度营业收入总额的 39.15%。地铁集团在入伙通知书已发出，且按入伙通知书指定的入伙期限或公告指定的入伙期限届满时确认收入。



由于房地产开发项目的收入对地铁集团的重要性，以及单个房地产开发项目销售收入确认上的细小错误汇总起来可能对地铁集团的利润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房地产开发项目的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房地产开发项目的收入确认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评价与房地产开发项目的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检查地铁集团的房产标准买卖合同条款，以评价地铁集团有关房地产开发项目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相关会计准则的要求；

(3) 就本年确认房产销售收入的项目，选取样本，检查买卖合同及可以证明房产已达到交付条件的支持性文件，以评价相关房产销售收入是否已按照地铁集团的收入确认政策确认；

(4)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房产销售收入的项目，选取样本，检查可以证明房产已达到交付条件的支持性文件，以评价相关房产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5) 对于房地产开发项目中本年确认的房产销售收入，选取样本，将其单方平均售价与从公开信息获取的单方售价相比较；

(6) 获取销售部门销售控制表，检查已办理交付手续的房产账面收入确认情况，以评价房地产销售收入被完整记录。

(二)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账面价值的确定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6 及 17，附注五、10 及 11。

1、事项描述

地铁集团维持较高的资本开支水平，以扩大地铁覆盖范围和改进地铁运营质量。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合计 1,983.72 亿元。由于金额重大，且评价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需要地铁集团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和估计，包括确定资本化金额、估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等，我们将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账面价值的确定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对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账面价值的确定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评价与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完整性、存在性和准确性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包括估计和复核使用寿命、残值及与识别资产减值迹象相关的内部控制等；

(2) 在抽样的基础上，通过将资本化金额与采购协议和订单等相关支持性文件进行核对，评价资本化金额是否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选取样本，通过将贷款利率核对至贷款协议，重新计算利息资本化率，评价在建工程中资本化利息的计算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

(4) 在抽样的基础上，通过检查验收报告或项目进度报告，评价在建工程是否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5) 基于我们对历史数据和同行业实务做法的了解，评价管理层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残值的估计是否合理，并评估了折旧年限是否与实际使用情况一致；

(6) 评价管理层对是否存在减值迹象的评估，并重新计算固定资产计提的累计折旧。

四、其他信息

地铁集团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地铁集团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地铁集团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地铁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地铁集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地铁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地铁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地铁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地铁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2,503,542,213.66	11,193,694,008.84	17,725,139,448.29	16,498,704,764.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五、2	1,094,257,277.89	90,923,643.08	1,061,395,880.36	99,857,974.76
预付款项	五、3	51,546,252.76	39,355,705.24	46,824,412.59	34,327,846.67
其他应收款	五、4	7,371,933,428.62	12,810,749,566.65	2,538,454,246.71	8,561,618,474.20
存货	五、5	53,558,493,566.07	29,893,402,584.64	52,492,396,033.83	29,111,262,391.9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6	28,210,356,405.63	25,810,754,840.41	29,919,584,189.79	27,530,755,169.55
流动资产合计		102,790,129,144.63	79,838,880,348.86	103,783,794,211.57	81,836,526,621.5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7	771,762,000.00	771,742,000.00	796,858,960.10	796,858,960.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8	78,661,626,454.95	112,277,154,304.59	71,431,017,841.50	105,035,725,883.52
投资性房地产	五、9	3,098,942,421.47	3,098,942,421.47	744,303,464.06	744,303,464.06
固定资产	五、10	123,973,450,648.14	109,726,428,892.74	130,726,832,871.80	116,070,117,334.77
在建工程	五、11	74,398,850,844.79	65,828,249,491.06	51,612,539,196.75	43,161,889,239.3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12	1,895,381,116.21	19,445,489.50	2,418,500,171.94	14,277,412.69
开发支出					
商誉	五、13	65,051,693.49		65,051,693.49	
长期待摊费用	五、14	6,457,079.95		3,884,643.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5	73,410,514.03		67,842,107.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6	6,158,396,936.63	6,086,595,458.64	5,094,125,304.90	4,983,577,105.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9,103,329,709.66	297,808,558,058.00	262,960,956,254.95	270,806,749,399.71
资产总计		391,893,458,854.29	377,647,438,406.86	366,744,750,466.52	352,643,276,021.28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8年12月31日

项 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7	4,830,000,000.00	3,800,000,000.00	1,800,000,000.00	1,5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五、18	16,405,011,813.69	15,276,594,971.79	15,711,045,796.04	14,607,010,588.46
预收款项	五、19	24,687,237,409.14	24,438,075,043.62	18,454,928,596.53	18,252,551,854.05
应付职工薪酬	五、20	1,185,326,049.43	735,490,167.94	811,207,371.21	432,124,387.20
应交税费	五、21	4,007,272,186.99	3,789,399,255.22	4,181,391,366.56	3,960,629,233.71
其他应付款	五、22	3,116,578,188.97	7,126,334,449.85	3,198,203,118.80	8,094,517,540.5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3	8,031,663,891.18	7,193,676,898.18	3,187,235,022.77	3,187,235,022.77
其他流动负债	五、24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	-
流动负债合计		65,263,089,539.40	65,359,570,786.60	47,344,011,271.91	50,034,068,626.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5	45,794,843,193.68	39,743,262,786.03	56,130,780,407.65	49,230,000,000.00
应付债券	五、26	4,532,442,318.53	4,532,442,318.53	6,685,927,586.38	6,685,927,586.38
长期应付款	五、27	35,879,404,902.17	26,599,817,912.19	35,705,914,818.44	25,367,757,419.5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28	3,540,000.00	1,500,000.00	1,860,000.00	1,5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5	330,794.54	-	16,286,545.72	-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29	1,568,543,382.53	1,529,757,835.31	1,568,868,024.50	1,529,742,194.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87,779,104,591.45	72,406,780,852.06	100,109,637,382.69	82,814,927,199.90
负债合计		153,042,194,130.85	137,766,351,638.66	147,453,648,654.60	132,848,995,826.64
实收资本	五、30	44,071,360,000.00	44,071,360,000.00	44,071,360,000.00	44,071,360,000.00
资本公积	五、31	185,337,677,241.43	185,390,435,775.80	172,412,446,595.77	172,462,048,554.4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32	-781,175,333.98	-775,411,483.83	-14,359,964.55	-1,623,765.22
专项储备	五、33	2,955,279.00	91,970.03	54,226.44	47,816.61
盈余公积	五、34	1,258,954,923.08	1,258,954,923.08	479,490,513.16	479,490,513.16
未分配利润	五、35	7,173,347,778.73	9,935,655,583.12	414,662,852.66	2,782,957,075.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7,063,119,888.26	239,881,086,768.20	217,363,654,223.48	219,794,280,194.64
少数股东权益		1,788,144,835.18	-	1,927,447,588.45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8,851,264,723.44	239,881,086,768.20	219,291,101,811.92	219,794,280,194.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91,893,458,854.29	377,647,438,406.86	366,744,750,466.52	352,643,276,021.28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2018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营业收入	五、36	11,348,257,793.75	8,467,300,763.22	14,206,067,187.50	11,777,952,822.22
减：营业成本	五、36	10,191,606,690.99	7,418,739,371.97	9,005,729,732.03	6,570,626,094.32
税金及附加	五、37	672,484,725.50	653,169,251.25	2,727,568,931.83	2,708,170,777.05
销售费用	五、38	71,971,930.77	52,163,318.50	134,548,627.39	132,600,861.66
管理费用	五、39	549,567,242.31	365,182,044.86	463,624,227.15	269,275,364.30
研发费用	五、40	28,460,806.23	-	22,723,107.71	-
财务费用	五、41	2,947,398,269.59	2,605,365,320.20	2,492,675,973.95	2,122,969,518.44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五、42	25,689,812.07	3,271,610.56	25,723,062.78	
加：其他收益	五、43	50,747,983.30		47,024,950.6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4	10,372,047,438.85	10,442,867,246.47	7,254,202,364.93	7,256,403,973.3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5	-4,850,703.86	-	-373,760.77	-373,760.7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279,023,034.59	7,811,277,092.35	6,644,327,079.50	7,230,340,419.07
加：营业外收入	五、46	3,899,551.60	2,230,750.62	11,835,358.72	11,336,156.22
减：营业外支出	五、47	20,142,579.86	18,863,743.75	4,476,791.61	1,170,3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262,780,006.33	7,794,644,099.22	6,651,685,646.61	7,240,606,275.29
减：所得税费用	五、48	13,307,055.84	-	46,660,836.3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49,472,950.49	7,794,644,099.22	6,605,024,810.24	7,240,606,275.2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49,472,950.49	7,794,644,099.22	6,605,024,810.24	7,240,606,275.29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其中：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453,998.67		-115,132,021.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86,926,949.15		6,720,156,831.3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66,559,533.48	-773,230,655.27	-14,661,191.94	-1,623,765.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66,559,533.48	-773,230,655.27	-14,661,191.94	-1,623,765.2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2,438,054.21	-322,438,054.21	-	-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9,770,029.16	-109,770,029.16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2,668,025.05	-212,668,025.05		
3.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4,121,479.27	-450,792,601.06	-14,661,191.94	-1,623,765.2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5,760,336.68	-345,760,336.68	-14,990,334.11	-14,990,334.11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28,095,779.70	28,095,779.7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6,659,848.92	-66,659,848.92	668,067.15	668,067.15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1,701,293.67	-38,372,415.46	-28,434,704.68	-15,397,277.96
6.自用房地产或作为存货的房地产转换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在转换日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					
7.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子公司股权构成一揽子交易的，丧失控制权之前各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对应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					
8.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6,482,913,417.01	7,021,413,443.95	6,590,363,618.30	7,238,882,510.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620,367,415.68		6,705,495,639.3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7,453,998.67		-115,132,021.0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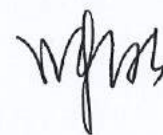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018,887,232.03	13,180,694,891.26	21,756,348,435.13	18,016,414,805.34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26,035.01	2,290,439.91	351,929.53	239,691.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24,470,627.48	3,022,132,790.38	2,296,295,811.32	2,179,866,083.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246,483,894.52	16,205,118,121.55	24,052,996,175.98	20,196,520,579.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93,818,202.67	3,921,259,420.86	10,537,747,330.67	8,228,212,099.6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76,646,690.08	2,293,966,980.44	2,308,810,826.37	1,395,134,463.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27,130,581.02	1,384,683,019.55	1,076,833,888.70	1,042,186,463.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54,672,992.12	4,631,018,683.18	5,265,378,658.34	7,663,194,335.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52,268,465.89	12,230,928,104.03	19,188,770,704.08	18,328,727,362.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94,215,428.63	3,974,190,017.52	4,864,225,471.90	1,867,793,217.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316,400.00	428,316,400.00	2,561,820,524.89	2,561,820,524.8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47,884,337.08	3,022,789,612.13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52,253,68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28,454,421.08	3,451,106,012.13	2,691,820,524.89	2,691,820,524.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440,743,198.33	20,675,802,402.38	24,569,125,545.22	22,152,944,042.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5,210,000.00	1,005,210,000.00	67,585,436,349.90	67,985,436,349.9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445,953,198.33	21,681,012,402.38	92,154,561,895.12	90,138,380,392.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17,498,777.25	-18,229,906,390.25	-89,462,741,370.23	-87,446,559,867.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338,000,000.00	14,338,000,000.00	38,060,300,000.00	38,060,3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726,582,786.03	4,996,582,786.03	53,710,700,000.00	53,410,7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064,582,786.03	22,334,582,786.03	91,771,000,000.00	91,47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839,455,210.21	10,486,120,302.00	15,678,418,174.69	14,940,021,38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19,919,099.72	2,899,053,220.30	3,597,067,769.78	3,222,115,601.16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59,374,309.93	13,385,173,522.30	19,275,485,944.47	18,162,136,981.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05,208,476.10	8,949,409,263.73	72,495,514,055.53	73,308,863,018.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83,194.48	1,296,353.43	-11,870,894.87	-1,897,291.1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15,491,678.04	-5,305,010,755.57	-12,114,872,737.67	-12,271,800,922.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16,595,197.04	16,498,704,764.41	29,831,467,934.71	28,770,505,686.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01,103,519.00	11,193,694,008.84	17,716,595,197.04	16,498,704,764.41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44,071,360,000.00	172,462,048,554.44	-	-1,623,765.22	47,816.61	479,490,513.1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557,063.34		2,782,957,075.65
前期差错更正						648,933,533.04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4,071,360,000.00	172,462,048,554.44	-	-2,180,828.56	47,816.61	3,431,390,608.6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12,928,387,221.36	-	-773,230,655.27	44,153.42	6,503,764,974.4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773,230,655.27		7,794,644,099.2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3,022,000,000.00	-	-	-	13,022,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13,522,000,000.00	-	-	-	13,522,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500,000,000.00	-	-	-	-500,000,000.00
3. 其他	-	-	-	-	-	-511,414,714.87
(三) 利润分配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1,290,879,124.79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779,464,409.92
3. 其他	-	-	-	-	-	-511,414,714.87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其他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44,153.42	44,153.42
1. 本期提取	-	-	-	-	43,785,656.40	43,785,656.40
2. 本期使用 (以负号填列)	-	-	-	-	-43,741,502.98	-43,741,502.98
(六) 其他	-	-93,612,778.64	-	-775,411,483.83	91,970.03	-93,612,778.64
四、本年年末余额	44,071,360,000.00	185,390,435,775.80	-	-775,411,483.83	91,970.03	1,258,954,923.08
						239,881,086,768.20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WJH

公司法定代表人:

于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胡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上期金额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44,071,360,000.00	137,321,606,667.27			49,211.60	2,284,532.98	-2,549,304,740.0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4,071,360,000.00	137,321,606,667.27	-	-	49,211.60	2,284,532.98	-2,549,304,740.0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35,140,441,887.17	-	-1,623,765.22	-1,394.99	477,205,980.18	5,332,261,815.6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623,765.22			7,240,506,275.2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35,140,441,887.17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871,800,000.00					
3. 其他		33,268,641,887.17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477,205,980.18	-1,908,244,459.63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477,205,980.18	-477,205,980.18
3. 其他							-1,431,038,479.45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	-	-	-	-1,394.99	-	-
2. 本期使用 (以负号填列)					32,248,812.94	-	-
(六) 其他					-32,250,207.93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44,071,360,000.00	172,462,048,554.44	-	-1,623,765.22	47,816.61	479,490,513.16	2,782,957,075.65
所有所有者权益合计							178,845,995,671.84
							-
							-
							178,845,995,671.84
							40,948,284,522.80
							7,238,882,510.07
							35,140,441,887.17
							1,871,800,000.00
							-
							33,268,641,887.17
							-1,431,038,479.45
							-
							-1,431,038,479.45
							-
							-
							-
							-
							-
							-1,394.99
							32,248,812.94
							-32,250,207.93
							-
							219,794,280,194.6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 1998 年 6 月 23 日经深圳市人民政府（“深府办[1998]73 号”文件）批准成立的国有独资企业。1998 年 7 月 31 日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003770，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 亿元，经营期限 69 年。

根据深国资委[2008]187 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深圳市国资委）对本公司增资人民币 19.90 亿元，本公司于 2008 年 8 月 28 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的注册号：440301103589295。

根据深国资委[2009]165 号，深圳市国资委对本公司增资人民币 1.10 亿元。

根据深国资委[2009]79 号，深圳市国资委对本公司增资人民币 1.00 亿元，本公司于 2010 年 2 月 29 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 32.00 亿元。

根据深国资委[2012]98 号，深圳市国资委对本公司增资人民币 40.13 亿元，本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28 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 72.13 亿元。

根据深国资委函（2013）519 号和深国资委函（2014）36 号文，深圳市国资委代表市政府以 167.87 亿元土地对本公司作价出资，本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18 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由原来的 72.13 亿元变更为 240.00 亿元。

根据深国资委函（2015）530 号文，深圳市国资委对本公司增资人民币 1 亿元，本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3 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深国资委函（2016）172 号文，深圳市国资委对本公司增资人民币 107.8176 亿元，本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3 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深国资委函（2016）389 号文，深圳市国资委对本公司增资人民币 91.896 亿元，本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25 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4,407,136 万元。

本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6 日申请换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708437873H 的《营业执照》。

本公司的注册地址为：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27-31 层；法定代表人：辛杰。

（二）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地铁运营，房地产开发和销售，市政设计等。

（三）直接控制人名称

本公司的直接控制人为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营业期限

本公司的营业期限为自 1998 年 7 月 31 日起至 2067 年 7 月 31 日止。

（五）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合并报表范围：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地铁三号线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地铁物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地铁教育培训中心、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地铁诺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地铁集团埃塞俄比亚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地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地铁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平南铁路有限公司。本年度本公司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动，有关本公司子公司的详情参见“附注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深圳市地铁集团埃塞俄比亚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比尔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期末，本公司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中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性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5、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6、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附注三、11）。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

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0。

（5）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

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 12 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

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10、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高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1、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年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的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

本公司除了子公司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采用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本公司及其他公司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导致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非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等。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为：

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受本集团母公司控制的关联方	以与交易对象的关系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受本集团母公司控制的关联方	根据历史损失率计提
其他组合	根据历史损失率计提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70.00	7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在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按规定程序批准后确认为坏账，冲销坏账准备。

（1）债务人被依法宣告破产、撤销的，取得破产宣告、注销工商登记或吊销执照的证明或者政府部门责令关闭的文件等有关资料，在扣除以债务人清算财产清偿的部分后，对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作为坏账损失；

（2）债务人死亡或者依法被宣告失踪、死亡，其财产或者遗产不足清偿且没有继承人的应收款项，在取得相关法律文件后，作为坏账损失；

（3）涉诉的应收款项，已生效的人民法院判决书、裁定书判定、裁定败诉的，或者虽然胜诉但因无法执行被裁定终止执行的，作为坏账损失；

（4）逾期 3 年的应收款项，具有企业依法催收磋商记录，并且能够确认 3 年内没有任何业务往来的，在扣除应付该债务人的各种款项和有关责任人员的赔偿后的余额，作为坏账损失；

（5）逾期 3 年的应收款项，债务人在境外及我国香港、澳门、台湾地区的，经依法催收仍未收回，且在 3 年内没有任何业务往来的，在取得境外中介机构出具的终止收款意见书，或者取得我国驻外使（领）馆商务机构出具的债务人逃亡、破产证明后，作为坏账损失。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

（6）债务人较长时间内未偿付其到期债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存货分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开发成本、开发产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集团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周转材料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开发产品的实际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开发产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房地产项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集团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13、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上述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保险合同产生的权利。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等。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全部或部分投资，对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部分停止权益法核算，保留的部分（未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则继续采用权益法核算；当本公司因出售丧失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重大影响时，停止使用权益法。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持有待售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持有待售负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且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处置组，自其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于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

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1。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1。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100	0-5	0.95-4.75
交通运输设备	8-30	0-5	3.17-11.88
电气设备	30	5	3.17
电子通信信号设备	10	5	6.33-31.67
通用设备	10-30	5	3.17-9.5
仪器仪表工具器械	10	5	9.50
专用设备	6-35	5	2.71-15.83
高价周转件	10	5	9.50
其他	5-6	0-5	16.67-19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房屋及建筑物中的隧道不计提折旧。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21。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6) 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1。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不确定	未摊销	
软件	5-10 年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1。

20、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1、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2、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3、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2）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本公司仅涉及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及企业年金计划（“年金计划”）等。

除了基本养老保险之外，本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年金计划，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除此之外，本公司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社会保障承诺。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其他长期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

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5、收入

（1）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集团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A、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根据实际情况选用下列方法确定：

- （1）已完工作的测量。
- （2）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
- （3）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B、本公司的客运收入主要是单程票收入和储值票收入，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本公司客运票款收入确认具体方法：每月深圳市深圳通有限公司 ACC 清分中心对整个深圳地铁各线路的消费金额进行清分，清分之后生成结算对账表与各线路的运营公司确认核对，经各线路运营公司核对确认之后确认收入。

C、本公司的房地产收入确认情况

本公司确认房地产销售收入必须同时满足以下四个条件：

- （1）房地产项目完工，并完成竣工验收；
- （2）已签订销售合同；
- （3）一次性付款或分期付款方式的，已收讫全部房款；按揭方式的，已收到首期款且已办妥银行按揭审批手续；

（4）按照销售合同约定的要求办妥了入伙手续。

2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8、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9、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30、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前期差错更正

（1）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按照权益法核算的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按照新收入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就累积影响数对 2018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报表项目进行了调整，但无需重述 2017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本集团在编制本年度母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时，相应调整期初留存收益 648,933,533.04 元，调整期初其他综合收益-557,063.34 元。

（2）前期差错更正

本年度因固定资产竣工决算金额与原暂估转固金额存在差异，追溯调整减少累计折旧 342,084,392.15 元，其中调整减少 2017 年主营业务成本 68,060,006.29 元；调整增加 2017 年期初未分配利润 274,024,385.86 元。

集团对原分配给建设单位已资本化的建管费用改为按费用化的方式予以处理，并相应追溯调整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其中，调整减少存货 16,478,568.51 元，调整减少固定资产 209,805,837.72 元，调整减少在建工程 89,493,053.66 元，调整减少主营业务成本 322,609.73 元，调整增加管理费用 108,226,049.74 元，调整减少 2017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207,874,019.88 元。

集团根据实发金额调整 2017 年计提职工薪酬，调整减少 2017 年主营业务成本 52,154,813.80 元，调整减少 2017 年管理费用 96,250.59 元，调整减少 2017 年应付职工薪酬 52,251,064.39 元。

上述事项对 2017 年度合并报表的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原始报表数	差异数	变更后报表数	原因简述
存货	52,508,874,602.34	-16,478,568.51	52,492,396,033.83	建管费调整
固定资产	130,936,638,709.52	-209,805,837.72	130,726,832,871.80	建管费调整
在建工程	51,702,032,250.41	-89,493,053.66	51,612,539,196.75	建管费调整
累计折旧	9,150,574,485.82	-342,084,392.15	8,808,490,093.67	折旧调整
应付职工薪酬	863,458,435.60	-52,251,064.39	811,207,371.21	薪酬调整

报表项目	原始报表数	差异数	变更后报表数	原因简述
主营业务成本	9,126,267,161.85	-120,537,429.82	9,005,729,732.03	折旧、建管费及薪酬调整
管理费用	345,494,428.00	108,129,799.15	453,624,227.15	建管费及薪酬调整
期末未分配利润	336,104,856.01	78,557,996.65	414,662,852.66	折旧、建管费、薪酬调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5、6、10、11、16、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2
文化事业建设费	按广告业收入额的 3%计缴	3
土地增值税	按转让房地产取得的增值额和规定的税率征收	30、40、50、60
房产税	按房产计税价值计缴	1.2
土地使用税	按实际占有的土地面积计缴	3-15 元/平方米/年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2.1、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31 日，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并取得编号为 GR20174420258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法规规定，本公司报告期内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按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2、土地使用税

根据财税[2016]16 号，城市公交站场的土地使用税为免税，基于此，本公司地铁公共设施部分未缴纳土地使用税（本通知执行期限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3、房产税

参考有关法律法规，本公司地铁站厅未缴房产税。

2.4、增值税

根据《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简易征收备案通知书》（深国税龙横简征【2015】0013号），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地铁三号线投资有限公司运营分公司按公共交通运输服务简易征收，期间为2015年10月1日至2018年9月30日。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税务事项备案通知书》（深福税通【2018】20180911144756780569号），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地铁三号线投资有限公司运营分公司按公共交通运输服务简易征收，期间为2018年10月1日至2021年9月30日。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92,876.87			112,306.11
人民币	88,022.35		88,022.35	107,571.50		107,571.50
港币	2,610.00	0.8762	2,286.88	2,610.00	0.8359	2,181.70
欧元	327.20	7.8473	2,567.64	327.2	7.8023	2,552.91
比尔						
银行存款：			12,473,232,116.27			17,674,640,096.67
人民币	12,471,521,891.36		12,471,521,891.36	17,645,228,126.10		17,645,228,126.10
港币						
美元				3,940,000.38	6.5342	25,744,750.48
欧元						
比尔	7,044,416.41	0.2428	1,710,224.91	15,280,083.71	0.2400	3,667,220.09
其他货币资金：			30,217,220.52			50,387,045.51
人民币	30,217,220.52		30,217,220.52	50,387,045.51		50,387,045.51
合 计			12,503,542,213.66			17,725,139,448.29
其中：存放在境外 的款项总额			1,710,224.91			3,667,220.09

期末，本集团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履约保证金	2,438,694.66	8,544,251.25
合计	2,438,694.66	8,544,251.25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票据	6,238,584.00	--
应收账款	1,088,018,693.89	1,061,395,880.36
合 计	1,094,257,277.89	1,061,395,880.36

(1) 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3,992,100.00	-	3,992,100.00
商业承兑汇票	2,364,720.00	118,236.00	2,246,484.00
合 计	6,356,820.00	118,236.00	6,238,584.00

①期末本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②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无

③期末本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2) 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的构成

账 龄	金 额	比例%	期末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42,006,340.30	66.49	28,198,674.07	3.35	813,807,666.23
1 至 2 年	130,787,687.99	10.33	15,225,393.96	11.64	115,562,294.03
2 至 3 年	166,041,456.14	13.11	31,609,498.05	19.04	134,431,958.09
3 至 4 年	17,577,313.89	1.39	8,788,656.95	50.00	8,788,656.94
4 至 5 年	21,979,660.90	1.74	15,385,762.63	70.00	6,593,898.27
5 年以上	87,816,444.30	6.94	78,982,223.97	89.94	8,834,220.33
合 计	1,266,208,903.52	100.00	178,190,209.63	14.07	1,088,018,693.89

账 龄	金 额	比例%	期初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47,109,867.90	61.48	21,032,228.91	2.82	726,077,638.99
1 至 2 年	317,983,973.25	26.17	30,999,000.74	9.75	286,984,972.51
2 至 3 年	17,929,996.60	1.48	3,587,868.16	20.01	14,342,128.44
3 至 4 年	29,864,558.10	2.46	14,903,209.05	49.90	14,961,349.05
4 至 5 年	25,602,491.13	2.11	17,818,681.39	69.60	7,783,809.74
5 年以上	76,530,458.00	6.30	65,284,476.37	85.31	11,245,981.63
合 计	1,215,021,344.98	100.00	153,625,464.62	12.64	1,061,395,880.36

②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按单项测试与组合测试（账龄分析）计提坏账准备：

种 类	账面余额	比例%	期末数		净额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24,462,854.36	100.00	139,292,793.29	15.07	785,170,061.07
其中：账龄组合	924,462,854.36	100.00	139,292,793.29	15.07	785,170,061.07
关联方组合					
组合小计	924,462,854.36	100.00	139,292,793.29	15.07	785,170,061.0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924,462,854.36	100.00	139,292,793.29	15.07	785,170,061.07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账面余额	比例%	年初数		净值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33,519,755.43	100.00	118,157,990.13	14.18	715,361,765.30
其中：账龄组合	833,519,755.43	100.00	118,157,990.13	14.18	715,361,765.30
关联方组合					
组合小计	833,519,755.43	100.00	118,157,990.13	14.18	715,361,765.3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833,519,755.43	100.00	118,157,990.13	14.18	715,361,765.30

③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应收款项风险特征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如下：

账 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63,973,481.36	61.00	28,198,674.06	5.00	420,644,578.23	50.46	21,032,228.91	5.00
1 至 2 年	119,537,833.95	12.93	11,953,783.40	10.00	309,990,007.37	37.19	30,999,000.74	10.00
2 至 3 年	158,047,490.26	17.10	31,609,498.05	20.00	17,911,308.20	2.15	3,582,261.64	20.00
3 至 4 年	17,558,625.49	1.90	8,779,312.75	50.00	29,806,418.10	3.58	14,903,209.05	50.00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账 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4 至 5 年	21,979,660.90	2.38	15,385,762.63	70.00	25,087,179.13	3.01	17,561,025.39	70.00
5 年以上	43,365,762.40	4.69	43,365,762.40	100.00	30,080,264.40	3.61	30,080,264.40	100.00
合 计	924,462,854.36	100.00	139,292,793.29	15.07	833,519,755.43	100.00	118,157,990.13	14.18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深圳市深圳通有限公司	93,721,645.33	7.40	--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管理处	85,166,230.68	6.73	--
郑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63,495,205.21	5.01	3,174,760.26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719,381.20	1.64	1,035,969.06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16,399,530.00	1.30	1,275,519.00
合 计	279,501,992.42	22.08	5,486,248.32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36,742,068.11	71.28	20,273,105.92	43.30
1 至 2 年	10,591,859.33	20.55	4,718,190.56	10.08
2 至 3 年	2,932,802.88	5.69	4,267,353.87	9.11
3 年以上	1,279,522.44	2.48	17,565,762.24	37.51
合 计	51,546,252.76	100.00	46,824,412.59	100.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未结算原因
北京和利时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1,482,744.00	工程未结算
福建省九龙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4,190,000.00	工程未结算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4,189,236.19	工程未结算
合 计		9,861,980.19	

4、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利息	1,561,925.75	927,937.88
其他应收款	7,370,371,502.87	2,537,526,308.83
合 计	7,371,933,428.62	2,538,454,246.71

（1）应收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定期存款	1,561,925.75	927,937.88
合 计	1,561,925.75	927,937.88

（2）其他应收款

①其他应收款构成

账 龄	金 额	比例%	期末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615,245,493.60	89.60	248,663.58	0.01	6,614,996,830.02
1 至 2 年	404,035,826.84	5.47	328,738.40	0.08	403,707,088.44
2 至 3 年	21,097,991.76	0.29	1,304,320.80	6.18	19,793,670.96
3 至 4 年	174,054,687.77	2.36	4,408,476.99	2.53	169,646,210.78
4 至 5 年	102,636,659.84	1.39	1,403,150.30	1.37	101,233,509.54
5 年以上	66,029,700.76	0.89	5,035,507.63	7.62	60,994,193.13
合 计	7,383,100,360.57	100.00	12,728,857.70	0.17	7,370,371,502.87

账 龄	金 额	比例%	期初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05,001,700.33	27.66	507,777.28	0.07	704,493,923.05
1 至 2 年	663,483,850.84	26.03	674,986.30	0.10	662,808,864.54
2 至 3 年	393,121,951.69	15.42	671,268.29	0.17	392,450,683.40
3 至 4 年	570,321,434.68	22.37	1,321,050.22	0.23	569,000,384.46
4 至 5 年	2,832,382.20	0.11	1,819,523.84	64.24	1,012,858.36
5 年以上	214,487,015.74	8.41	6,727,420.72	3.14	207,759,595.02
合 计	2,549,248,335.48	100.00	11,722,026.65	0.46	2,537,526,308.83

（2）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按单项测试与组合测试（账龄分析）计提坏账准备：

种 类	账面余额	比例%	期末数		净值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640,957.79	100.00	9,722,571.45	39.46	14,918,386.34
其中：账龄组合	24,640,957.79	100.00	9,722,571.45	39.46	14,918,386.34
关联方组合					
组合小计	24,640,957.79	100.00	9,722,571.45	39.46	14,918,386.34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种 类	账面余额	比例%	期末数		净值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24,640,957.79	100.00	9,722,571.45	39.46	14,918,386.34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账面余额	比例%	年初数		净值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791,778.88	100.00	7,815,740.39	27.15	20,976,038.49
其中：账龄组合	28,791,778.88	100.00	7,815,740.39	27.15	20,976,038.49
关联方组合					
组合小计	28,791,778.88	100.00	7,815,740.39	27.15	20,976,038.4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合 计	28,791,778.88	100.00	7,815,740.39	27.15	20,976,038.49

（3）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如下：

账 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983,100.31	20.22	248,663.58	5.00	10,647,106.35	36.98	531,863.88	5.00
1 至 2 年	3,287,383.95	13.34	328,738.40	10.00	6,749,863.00	23.44	674,986.30	10.00
2 至 3 年	6,521,604.00	26.47	1,304,320.80	20.00	3,356,341.47	11.66	671,268.29	20.00
3 至 4 年	2,813,341.47	11.42	1,406,670.74	50.00	2,642,100.43	9.18	1,321,050.22	50.00
4 至 5 年	2,004,500.43	8.13	1,403,150.30	70.00	2,599,319.77	9.03	1,819,523.84	70.00
5 年以上	5,031,027.63	20.42	5,031,027.63	100.00	2,797,047.86	9.71	2,797,047.86	100.00
合 计	24,640,957.79	100.00	9,722,571.45	39.46	28,791,778.88	100.00	7,815,740.39	27.15

（4）按其他应收款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3,811,220,000.00	51.71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882,000,000.00	11.97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18,357,000.00	11.10
建信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49,200,000.00	3.38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30,553,507.00	0.41
合 计	5,791,330,507.00	78.57

(5) 年末欠款金额较大且账龄一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账龄
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249,200,000.00	3-5年
合 计		249,200,000.00	

5、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开发成本	52,624,208,993.40		52,624,208,993.40	51,372,876,767.04		51,372,876,767.04
开发产品	335,511,904.52		335,511,904.52	534,634,026.40		534,634,026.40
原材料	598,457,027.95		598,457,027.95	584,712,955.62		584,712,955.62
周转材料	315,640.20		315,640.20	172,284.77		172,284.77
合 计	53,558,493,566.07		53,558,493,566.07	52,492,396,033.83		52,492,396,033.83

6、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理财产品	21,000,000,000.00	24,000,000,000.00
待认证及抵扣的进项税额	6,265,548,951.37	4,803,719,108.69
预缴土地增值税	571,560,957.20	400,829,671.54
预缴增值税	288,910,735.07	649,662,252.14
预缴城建税	49,157,788.11	36,855,455.67
预缴教育费附加	21,067,623.54	15,795,195.30
预缴地方教育附加	14,045,082.34	10,530,130.20
预缴营业税	65,268.00	2,192,376.25
合 计	28,210,356,405.63	29,919,584,189.79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股权投资	771,762,000.00	--	771,762,000.00	796,858,960.10	--	796,858,960.10
合 计	771,762,000.00	--	771,762,000.00	796,858,960.10	--	796,858,960.10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 采用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期增加	期末	
厦深铁路广东有限公司	738,400,000.00			738,400,000.00	16.00	
城轨创新网络中心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6.17	
中电建晋太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28,092,000.00			28,092,000.00	3.00	
深圳前海基础设施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5,366,960.10		25,366,960.10			
北京中轨道交通研究院有限公司	-	250,000.00		250,000.00	5.00	
黄骅市旭航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0.10	
合 计	796,858,960.10	270,000.00	25,366,960.10	771,762,000.00		

8、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原值	期初减值准备	本期增减变动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其他
①合营企业							
深圳中车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	3,607,318.95				-3,607,318.95		
深圳市朗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8,418,175.12				409,112,071.24		487,530,246.36
小计	82,025,494.07				405,504,752.29		487,530,246.36
②联营企业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原值	期初减值准备	减少投资	本期增减变动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期末原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深圳市深圳通有限公司	79,170,294.53			21,602,671.88							100,772,966.41	
深圳市现代有轨电车有限公司	259,700,000.00										259,700,000.00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70,907,989,830.01			9,922,405,063.19	-773,230,655.27	-95,641,154.27	-2,918,551,109.00		648,933,533.04		77,691,905,507.69	
深圳报业传媒有限公司	63,152,231.81			30,192,690.17							93,344,921.98	
中铁检验认证（深圳）有限公司	12,202,961.31			212,629.05							12,415,590.36	
深圳市前海深港基金小镇发展有限公司	22,798,391.54			-9,791,899.18							13,006,492.36	
深圳华溢储运有限公司	3,978,638.23			-1,027,908.44							2,950,729.79	
深圳海陆达运输实业有限公司	700,000.00	700,000.00									700,000.00	700,000.00
小计	71,349,692,347.43	700,000.00		9,963,593,246.67	-773,230,655.27	-95,641,154.27	-2,918,551,109.00		648,933,533.04		78,174,796,208.59	700,000.00
合计	71,431,717,841.50	700,000.00		10,369,097,998.96	-773,230,655.27	-95,641,154.27	-2,918,551,109.00		648,933,533.04		78,662,326,454.95	700,000.00

注 1: 2018 年度深圳中车轨道车辆有限公司经审计财务报表净利润-14,765,071.52 元，本公司根据持股比例应确认投资收益-7,382,535.76 元；因深圳中车轨道车辆有限公司期初长期股权投资 3,607,318.95 元，故 2018 年度确认投资收益-3,607,318.95 元，超额部分投资亏损 3,775,216.81 元，未确认。

对其他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荣琦刺衣厂	15.00	681,200.00	681,200.00
广东松园岭矿泉水厂	5.00	500,000.00	500,000.00
湖南湘华水泥工业有限公司	15.00	2,010,855.03	2,010,855.03
深圳阳华储运有限公司	15.00	750,206.41	750,206.41
东莞大华贸易有限公司	5.00	50,000.00	50,000.00
小计		3,992,261.44	3,992,261.44

9. 投资性房地产

(1)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17,892,707.56			817,892,707.56
2.本期增加金额	2,387,704,040.29			2,387,704,040.29
(1) 外购				
(2) 自建房屋建筑物	2,387,704,040.29			2,387,704,040.29
(3) 其他增加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205,596,747.85			3,205,596,747.8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3,589,243.50			73,589,243.50
2.本期增加金额	33,065,082.88			33,065,082.88
(1) 计提或摊销	33,065,082.88			33,065,082.88
(2) 企业合并增加				
(3)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06,654,326.38			106,654,326.38
三、减值准备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098,942,421.47			3,098,942,421.47
2.期初账面价值	744,303,464.06			744,303,464.06

10、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固定资产	123,972,201,928.78	130,725,152,834.91
固定资产清理	1,248,719.36	1,680,036.89
合 计	123,973,450,648.14	130,726,832,871.80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增加	其中： 购置增加	其中： 在建工程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 处置或报废	其中： 其他减少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9,553,338,144.99	1,794,487,729.30	65,157,038.21	1,729,330,691.09	5,965,077,392.70	223,164,212.82	5,741,913,179.88	135,382,748,481.5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1,184,552,033.50	1,625,252,406.01	8,112,126.51	1,617,140,279.50	25,273,255.46	23,149,685.87	2,123,569.59	92,784,531,184.05
交通运输设备	32,974,791,153.11	3,595,860.21	3,595,860.21		4,182,873,678.82	3,801,685.50	4,179,071,993.32	28,795,513,334.50
电气设备	4,597,291,199.49	0.00	-		769,829,463.42	-	769,829,463.42	3,827,461,736.07
电子通信信号设备	4,996,676,468.22	6,342,194.12	6,342,194.12		202,431,735.68	2,116,175.04	200,315,560.64	4,800,586,926.66
通用设备	2,495,820,741.67	0.00	-		522,662,549.63	-	522,662,549.63	1,973,158,192.04
仪器仪表工具器械	348,578,809.21	9,873,317.98	9,873,317.98		77,635,767.49	28,812,946.45	48,822,821.04	280,816,359.70
专用设备	2,395,631,396.40	0.00	-		158,856,804.62	139,769,582.38	19,087,222.24	2,236,774,591.78
高价周转件	443,871,063.73	112,153,465.17	20,711,657.43	91,441,807.74	-	-	-	556,024,528.90
其他	116,125,279.66	37,270,485.81	16,521,881.96	20,748,603.85	25,514,137.58	25,514,137.58	-	127,881,627.89
二、累计折旧合计	8,808,490,093.67	2,688,658,785.14			96,092,432.38	95,440,175.08	652,257.30	11,401,056,446.4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814,951,233.21	735,799,035.69			13,029,578.79	12,377,321.49	652,257.30	3,537,720,690.11
交通运输设备	1,889,081,133.06	690,157,548.76			3,841,875.18	3,841,875.18		2,575,396,806.64
电气设备	719,881,296.16	258,300,362.31			0.00	-		978,181,658.47
电子通信信号设备	1,849,851,748.21	537,299,460.83			9,143,889.83	9,143,889.83		2,378,007,319.21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增加	其中： 购置增加	本期减少	其中： 处置或报废	其他减少
通用设备	574,374,113.14	194,865,110.25		0.00	-	769,239,223.39
仪器仪表工具器 械	130,237,135.82	98,211,376.69		17,765,446.09	17,765,446.09	210,683,066.42
专用设备	617,202,583.71	117,721,837.43		36,034,522.22	36,034,522.22	698,889,898.92
高价周转件	102,338,102.28	48,198,270.00		0.00	-	150,536,372.28
其他	110,572,748.08	8,105,783.18		16,277,120.27	16,277,120.27	102,401,410.99
三、固定资产账面 净值合计	130,744,848,051.32					123,981,692,035.16
其中：房屋及建筑 物	88,369,600,800.29					89,246,810,493.94
交通运输设备	31,085,710,020.05					26,220,116,527.86
电气设备	3,877,409,903.33					2,849,280,077.60
电子通信信号设 备	3,146,824,720.01					2,422,579,607.45
通用设备	1,921,446,628.53					1,203,918,968.65
仪器仪表工具器 械	218,341,673.39					70,133,293.28
专用设备	1,778,428,812.69					1,537,884,692.86
高价周转件	341,532,961.45					405,488,156.62
其他	5,552,531.58					25,480,216.90
四、固定资产减值 准备合计	19,695,216.41			10,205,110.03	10,205,110.03	9,490,106.38
其中：房屋及建筑 物	7,097,241.38					7,097,241.38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增加	其中： 购置增加	其中： 在建工程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 处置或报废	其中： 其他减少	
交通运输设备	10,205,110.03				10,205,110.03			
电气设备								
电子通信信号设备	501,426.05							501,426.05
通用设备	1,891,438.95							1,891,438.95
仪器仪表工具器械								
专用设备								
高价周转件								
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30,725,152,834.91							123,972,201,928.7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8,362,503,558.91							89,239,713,252.56
交通运输设备	31,075,504,910.02							26,220,116,527.86
电气设备	3,877,409,903.33							2,849,280,077.60
电子通信信号设备	3,146,323,293.96							2,422,078,181.40
通用设备	1,919,555,189.58							1,202,027,529.70
仪器仪表工具器械	218,341,673.39							70,133,293.28
专用设备	1,778,428,812.69							1,537,884,692.86
高价周转件	341,532,961.45							405,488,156.62
其他	5,552,531.58							25,480,216.90

(2)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1.1、本公司根据董事会“深地铁董决[2011]03号”文件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本公司通过融资租赁形式向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融资15亿元的议案》。本公司以地铁二期机车车辆和地铁一期隧道洞体为融资标的物（标的物所有权未转移），向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融资15亿元。融资租赁期为10年，租赁期届满，出租人确认本公司已经履行完毕租赁协议所有责任和义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自动转移至本公司，不带有出租人任何保证。标的物情况如下：

售后租回项目名称	起租日期	融资租赁款 (售价)	资产原值	起租日账面净值	备注
隧道洞体回租项目	2011/5/30	500,000,000.00	516,527,163.03	493,102,656.19	
地铁机车回租项目 1	2011/5/5	350,000,000.00	483,875,800.00	483,875,800.00	产权不转移
地铁机车回租项目 2	2011/5/5	130,000,000.00			
地铁机车回租项目 3	2011/4/26	335,000,000.00	524,000,000.00	524,000,000.00	
地铁机车回租项目 4	2011/4/26	185,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00	1,524,402,963.03	1,500,978,456.19	

1.2、深圳市地铁三号线投资有限公司根据股东会决议，以二期 3 号线首期段工程车辆和西延段工程车辆及西延段车辆牵引系统和制动系统作为融资标的物（标的物所有权未转移），向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办理融资租赁。截止审计报告日，尚未到期的融资租赁合同为 9.92 亿元。

售后租回项目名称	起租日期	融资租赁款 (售价)	资产原值	起租日账面净值	备注
深圳市轨道交通二期 3 号线工程车辆（注（1））	2011/9/11		514,610,000.00	514,610,000.00	
深圳市地铁龙岗线西延工程车辆（（注（1））	2011/9/11	992,000,000.00	406,090,000.00	406,090,000.00	所有权未转移
车辆牵引系统及制动系（西延段）（（注（1））	2011/9/11		72,070,000.00	72,070,000.00	
深圳市轨道交通二期 3 号线工程信号系统（注（2））	2013/1/17		156,723,300.00	156,723,300.00	
深圳市轨道交通二期 3 号线西延段工程信号系统（注 2013/1/17 2））		208,000,000.00	59,137,800.00	59,137,800.00	2018 年 11 月 已到期
合计		1,200,000,000.00	1,208,631,100.00	1,208,631,100.00	

注（1）：2011 年本公司以二期 3 号线首期段工程车辆和西延段工程车辆及西延段车辆牵引系统和制动系统作为融资标的物（标的物所有权未转移），向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融资 9.92 亿元，租赁期为 9 年，租赁期届满，出租人确认承租人（深圳市地铁三号线投资有限公司）已经履行完毕租赁协议所有责任和义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自动转移至深圳市地铁三号线投资有限公司，不带有出租人任何保证。

注（2）：2013 年本公司以二期 3 号线工程信号系统及二期 3 号线西延段工程信号系统作为融资标的物（标的物所有权未转移），向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融资 2.08 亿元，租赁期为 5 年，于 2018 年 11 月到期，租赁期届满，出租人确认承租人（深圳市地铁三号线投资有限公司）已经履行完毕租赁协议所有责任和义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自动转移至深圳市地铁三号线投资有限公司，不带有出租人任何保证。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地铁一期工程-配套用房	140,446,354.39	正在办理产权证
通业大厦	4,009,593.45	正在办理产权证
地铁大厦	309,511,664.21	正在办理产权证
惠阳县淡水镇铁湖书院	81,700.40	正在办理产权证

11、在建工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在建工程	74,398,850,844.79	51,610,182,677.17
工程物资	--	2,356,519.58
合 计	74,398,850,844.79	51,612,539,196.75

(1) 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线路工程	51,820,433,909.45		30,278,821,312.12	
专项工程	22,575,841,539.48		21,327,939,983.96	
其他	2,575,395.86		3,421,381.09	
合 计	74,398,850,844.79		51,610,182,677.17	

(2) 工程物资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专用材料		2,356,519.58
合 计		2,356,519.58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394,806,369.34	58,518,309.74	2,453,324,679.08
2.本期增加金额	16,947,895.00	14,256,497.45	31,204,392.45
(1) 购置	16,947,895.00	14,256,497.45	31,204,392.45
(2) 内部研发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547,748,544.78	235,757.22	547,984,302.00
(1) 处置	547,748,544.78	235,757.22	547,984,302.00
(2)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1,864,005,719.56	72,539,049.97	1,936,544,769.5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881,973.76	32,942,533.38	34,824,507.14
2.本期增加金额	539,736.81	5,968,204.44	6,507,941.25
(1) 计提	539,736.81	5,968,204.44	6,507,941.25
(2)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68,795.07	168,795.07
(1) 处置		168,795.07	168,795.07
(2)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2,421,710.57	38,741,942.75	41,163,653.3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61,584,008.99	33,797,107.22	1,895,381,116.21
2.期初账面价值	2,392,924,395.58	25,575,776.36	2,418,500,171.94

注：本年土地使用权增加系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补缴的地价款，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地块的土地证书尚未办理完毕。

13、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额	本期增加 企业合并形成	本期减少 处置	期末额
深圳平南铁路有限公司	65,051,693.49			65,051,693.49
合 计	65,051,693.49			65,051,693.49

14、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装修费及其他	3,884,643.22	9,613,688.77	7,041,252.04	6,457,079.95
合 计	3,884,643.22	9,613,688.77	7,041,252.04	6,457,079.95

15、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期末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4,692,261.44	1,173,065.36	4,692,261.44	1,173,065.36
坏账准备	191,037,303.33	28,611,335.12	165,347,491.27	25,787,892.32
未支付职工薪酬	243,339,991.35	43,626,113.55	241,996,897.32	40,881,149.51
小 计	439,069,556.12	73,410,514.03	412,036,650.03	67,842,107.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323,178.16	330,794.54	1,687,083.88	421,770.97
土地补偿收入			63,459,099.00	15,864,774.75
小 计	1,323,178.16	330,794.54	65,146,182.88	16,286,545.72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长期资产款	1,433,396,936.63	374,335,304.90
预付投资款（注1、注2）	4,725,000,000.00	4,719,790,000.00
合 计	6,158,396,936.63	5,094,125,304.90

注 1：本公司投资广深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 4,352,590,000.00 元，由于持股方式尚未明确，且尚未签订股东协议，广深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的章程、工商信息等尚未变更，因此本公司将对其的投资款暂在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示。

注 2：本公司投资广东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372,410,000.00 元，由于持股方式尚未明确，且尚未签订股东协议，广东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有限公司的章程、工商信息等尚未变更，因此本公司将对其的投资款暂在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示。

1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4,830,000,000.00	1,800,000,000.00
合 计	4,830,000,000.00	1,800,000,000.00

18、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16,405,011,813.69	15,711,045,796.04
合 计	16,405,011,813.69	15,711,045,796.04

(1)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含 1 年）	11,593,930,713.81	13,568,457,444.22
1 至 2 年（含 2 年）	3,655,314,605.59	1,065,977,841.48
2 至 3 年（含 3 年）	484,430,237.69	378,459,674.67
3 年以上	671,336,256.60	698,150,835.67
合 计	16,405,011,813.69	15,711,045,796.04

其中，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数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587,914,031.90	未结工程款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466,682,374.88	未结工程款
铁道第三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332,947,869.28	未结工程款
福建省九龙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39,131,354.00	质量保留金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77,783,129.38	未结工程款
合 计	1,604,458,759.44	

19、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含 1 年）	19,189,984,156.11	7,946,206,819.35
1 至 2 年（含 2 年）	5,468,153,416.29	2,520,547,299.78
2 至 3 年（含 3 年）	20,082,623.05	5,676,992,606.61
3 年以上	9,017,213.69	2,311,181,870.79
合 计	24,687,237,409.14	18,454,928,596.53

（1）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数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深圳市龙华区政府物业管理中心	4,092,403,392.00	房地产预售款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601,057,536.80	房地产预售款
个人房款（汇云一期公寓3套）	76,948,517.00	房地产预售款
个人房款（汇云一期公寓2套）	73,403,154.00	房地产预售款
个人房款（汇云一期公寓2套）	71,336,182.00	房地产预售款
个人房款（汇云一期公寓2套、汇云二期公寓1套、）	66,885,395.00	房地产预售款
个人房款（汇云一期公寓2套）	68,848,727.00	房地产预售款
合 计	5,050,882,903.80	

20、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810,883,259.95	3,797,346,284.76	3,423,264,061.35	1,184,965,483.3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24,111.26	263,015,797.54	262,979,342.73	360,566.07
辞退福利	-	-	-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 计	811,207,371.21	4,060,362,082.30	3,686,243,404.08	1,185,326,049.43

（1）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88,022,062.41	3,216,261,875.83	2,853,794,427.49	1,150,489,510.75
职工福利费	-3,626.00	181,046,412.80	179,718,778.04	1,324,008.76
社会保险费		102,107,779.47	102,107,779.47	-
其中：1.基本医疗保险费		92,279,068.61	92,279,068.61	-
2.补充医疗保险		9,665.51	9,665.51	-
3.工伤保险费		6,231,755.93	6,231,755.93	-
4.生育保险费		3,587,289.42	3,587,289.42	-
住房公积金		197,555,604.52	197,555,604.52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2,864,823.54	94,841,009.37	84,553,869.06	33,151,963.85
其他短期薪酬		5,533,602.77	5,533,602.77	-
合 计	810,883,259.95	3,797,346,284.76	3,423,264,061.35	1,184,965,483.36

（2）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离职后福利	324,111.26	263,015,797.54	262,979,342.73	360,566.07
其中：1. 基本养老保险费		171,807,570.28	171,807,570.28	
2. 失业保险费		4,073,890.51	4,073,890.51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3. 企业年金缴费	324,111.26	82,050,184.79	82,013,729.98	360,566.07
4. 其他		5,084,151.96	5,084,151.96	
合 计	324,111.26	263,015,797.54	262,979,342.73	360,566.07

21、应交税费

税 项	期末数	期初数
土地增值税	3,512,983,040.55	3,609,873,856.98
增值税	267,339,891.62	115,073,072.94
企业所得税	134,217,472.46	118,493,361.00
简易计税增值税	62,591,314.60	283,278,627.87
城建税	10,799,929.55	14,580,900.91
个人所得税	6,495,160.53	17,045,630.69
教育费附加	6,252,481.75	10,416,590.40
印花税	4,996,236.08	4,229,431.80
其他税费	1,596,659.85	61,759.63
土地使用税		3,718,390.72
房产税		4,619,743.62
合 计	4,007,272,186.99	4,181,391,366.56

22、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利息	386,039,047.11	391,940,375.89
应付股利	942,453,194.32	431,038,479.45
其他应付款	1,788,085,947.54	2,375,224,263.46
合 计	3,116,578,188.97	3,198,203,118.80

(1)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59,232,579.46	
企业债券利息	300,415,342.43	355,651,076.08
应付融资租赁利息	9,772,916.87	35,917,029.28
短期借款利息	16,618,208.35	372,270.53
合 计	386,039,047.11	391,940,375.89

(2)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向项目合作方振业分配股利	942,453,194.32	431,038,479.45
合 计	942,453,194.32	431,038,479.45

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项目合作方	应付股利金额	未支付原因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31,038,479.45	项目未竣工决算
合计	431,038,479.45	--

(3)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含 1 年）	989,592,781.70	1,794,520,519.04
1 至 2 年（含 2 年）	475,854,911.52	416,019,097.15
2 至 3 年（含 3 年）	191,562,811.37	70,210,401.77
3 年以上	131,075,442.95	94,474,245.50
合 计	1,788,085,947.54	2,375,224,263.46

其中，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金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313,600,000.00	合作价款及红树湾投资返还款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49,000,000.00	北站 D2 启动资金
厦深铁路广东有限公司	20,867,300.00	财政拨款
合 计	383,467,300.00	

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372,720,000.00	--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357,147,535.18	2,996,977,244.77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01,796,356.00	190,257,778.00
合计	8,031,663,891.18	3,187,235,022.77

24、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超短期融资券	3,000,000,000.00	--
合计	3,000,000,000.00	--

超短期融资券明细：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18 深圳地铁 SCP001	2,000,000,000.00	2018-12-13	270 天	2,000,000,000.00
18 深圳地铁 SCP002	1,000,000,000.00	2018-12-13	270 天	1,000,000,000.00
小 计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5、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利率区间	期初数	利率区间
信用借款	52,167,563,193.68	1.20%-5.655%	56,130,780,407.65	1.20%-5.655%
小 计	52,167,563,193.68	1.20%-5.655%	56,130,780,407.65	1.20%-5.655%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372,720,000.00	--	--	--
合 计	45,794,843,193.68	1.20%-5.655%	56,130,780,407.65	1.20%-5.655%

26、应付债券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3 鹏地铁债 01	2,579,929,135.51	3,991,675,265.28
13 鹏地铁债 02	1,952,513,183.02	2,694,252,321.10
合 计	4,532,442,318.53	6,685,927,586.38

(1)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12 深地铁 MTN1	3,000,000,000.00	2012/3/22	5 年	2,982,000,000.00
13 深地铁 MTN001	3,000,000,000.00	2013/11/7	5 年	2,982,000,000.00
13 鹏地铁债 01	5,000,000,000.00	2013/3/25	10 年	4,978,000,000.00
13 鹏地铁债 02	3,000,000,000.00	2014/1/24	10 年	2,988,000,000.00
小 计	14,000,000,000.00			13,930,000,000.00

应付债券（续）

债券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 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3 深地铁 MTN001	2,996,977,244.77			3,022,755.23	3,000,000,000.00	
13 鹏地铁债 01	3,991,675,265.28		189,000,000.00	2,347,570.42	689,000,000.00	3,494,022,835.70
13 鹏地铁债 02	2,694,252,321.10		162,000,000.00	1,314,696.91	462,000,000.00	2,395,567,018.01
小 计	9,682,904,831.15		351,000,000.00	6,685,022.56	4,151,000,000.00	5,889,589,853.71
减：一年内 到期的应付 债券	2,996,977,244.77					1,357,147,535.18
合 计	6,685,927,586.38					4,532,442,318.53

27、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长期应付款	417,950,161.00	1,614,993,617.77
专项应付款	35,461,454,741.17	34,090,921,200.67
合 计	35,879,404,902.17	35,705,914,818.44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融资租赁款	709,926,517.00	1,805,251,395.77
广州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9,620,000.00	--
深圳蛇口东帝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	
小计	709,926,517.00	1,805,251,395.77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301,796,356.00	190,257,778.00
合 计	417,950,161.00	1,614,993,617.77

(2) 专项应付款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4 号线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6 号线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7、9、11 号线	7,304,400,000.00			7,304,400,000.00
轨道交通 6 号线前期工程 (交通疏解与管线改迁) 项目	40,000,000.00			40,000,000.00
轨道交通线网控制中心 (Nocc) 系统	300,000,000.00	600,000,000.00		900,000,000.00
一期同步工程	759,381,918.52			759,381,918.52
深圳北站综合交通枢纽配套工程	4,144,010,000.00			4,144,010,000.00
前海北区场地及道路软基处理工程	890,000,000.00			890,000,000.00
前海枢纽工程	1,885,970,000.00	120,000,000.00		2,005,970,000.00
轨道二期(5、2 号线)同步实施道路工程	320,000,000.00			320,000,000.00
1、2、5 号线同步实施行人过街设施工程	290,000,000.00		64,689,394.33	225,310,605.67
前海片区学府路西段及规划七号路工程	440,000,000.00			440,000,000.00
中心区南中轴下沉广场工程	17,318,226.00		17,318,226.00	
轨道交通应急指挥中心(TCC) 系统	27,760,100.00			27,760,100.00
蛇口西保障性住房	853,624,000.00			853,624,000.00
塘朗保障性住房	2,189,475,000.00			2,189,475,000.00
车公庙综合枢纽工程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		2,200,000,000.00
6 号线交通疏解及管线改迁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平湖综合交通枢纽	3,000,000.00			3,000,000.00
福强-沙嘴路人行地下通道	80,000,000.00			80,000,000.00
建设资金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国道 G205 改建工程	4,120,000,000.00			4,120,000,000.00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福田枢纽工程	2,050,670,000.00			2,050,670,000.00
布吉枢纽工程	1,089,970,000.00			1,089,970,000.00
横岗车辆段物业开发	929,741,228.95			929,741,228.95
益田村中心广场地下车库	367,000,000.00			367,000,000.00
儿童医院改扩建工程	158,760,525.00		10,598,839.17	148,161,685.83
益田村 3 号地块	99,515,487.05			99,515,487.05
3 号线行人过街通道工程	80,000,000.00			80,000,000.00
六联收费站	6,324,715.15			6,324,715.15
龙岗枢纽工程	4,000,000.00			4,000,000.00
8 号线交通疏解及管线改迁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0 号线交通疏解及管线改迁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 号线三期交通疏解及管线改迁		36,000,000.00		36,000,000.00
松岗车辆段保障性住房		147,140,000.00		147,140,000.00
5 号线西延线前期工程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34,090,921,200.67	1,463,140,000.00	92,606,459.50	35,461,454,741.17

28、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节能减排技术研发院士工作站	1,500,000.00			1,500,000.00	
政府补助	360,000.00	4,046,000.00	2,366,000.00	2,040,000.00	
合 计	1,860,000.00	4,046,000.00	2,366,000.00	3,540,000.00	

29、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红树湾物业开发项目中标权益款	994,960,000.00	994,960,000.00
中铁合同价款	214,475,100.00	214,475,100.00
万科合同价款	187,987,700.00	187,987,700.00
振业合同价款	132,335,035.31	132,319,394.00
暂停货运经济补偿费	31,500,000.00	31,500,000.00
平南机务整备所重建工程	3,048,674.47	3,143,674.39
木古至坂田隔离网工程	1,769,313.97	1,887,927.13
平南铁路周边环境整治工程	1,703,133.18	1,785,791.46
平南宝安段沿线修建安全护栏工程补贴	686,000.60	725,200.52
西站连廊工程	78,425.00	83,237.00
合计	1,568,543,382.53	1,568,868,024.50

30、实收资本

投资方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44,071,360,000.00			44,071,360,000.00
合 计	44,071,360,000.00			44,071,360,000.00

31、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8,221,125,172.10			8,221,125,172.10
其他资本公积	164,191,321,423.67	13,523,471,312.29	598,240,666.63	177,116,552,069.33
合 计	172,412,446,595.77	13,523,471,312.29	598,240,666.63	185,337,677,241.43

说明：

（1）本期收到财委项目工程拨款，增加资本公积 13,522,000,000.00 元。

（2）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根据地铁集团批复文件剥离房产到地铁集团，增加资本公积 1,471,312.29 元。

（3）轨道交通线网控制中心（NOCC）系统财委拨款 500,000,000.00 元从资本公积转到专项应付款。

（4）根据三号线竣工决算结果退还结余的财政拨付建设资金 3,945,719.63 元，减少母公司资本公积 3,156,575.70 元。

（5）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权益法核算减少资本公积 95,084,090.93 元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2、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期初数 (1)	期初调整	调整后 期初数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2)	减：前期 计入 其他 综合 收益 当期 转入 损益 (3)	减：所得税费用 (4)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5) = (2) - (3) - (4) - (6)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6)	期末数 (7) = (1) + (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29,917,405.61		-107,479,351.40	-322,438,054.21		-322,438,054.21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6,360,038.88		-36,590,009.72	-109,770,029.16		-109,770,029.16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3,557,366.73		-70,889,341.68	-212,668,025.05		-212,668,025.05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359,964.55	-255,835.95	-14,615,800.50	-592,161,972.36		-148,040,493.09	-444,121,479.27		-458,737,279.77
1. 权益法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990,334.11		-14,990,334.11	-461,013,782.24		-115,253,445.56	-345,760,336.68		-360,750,670.79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8,095,779.70	-557,063.34	27,538,716.36	-		-			27,538,716.36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68,067.15		668,067.15	-88,879,798.56		-22,219,949.64	-66,659,848.92		-66,991,781.77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8,133,477.29	301,227.39	-27,832,249.90	-42,268,391.56		-10,567,097.89	-31,701,293.67		-59,533,543.5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4,359,964.55	-255,835.95	-14,615,800.50	-1,022,079,377.97		-255,519,844.49	-766,559,533.48		-781,175,333.98

33、专项储备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安全生产费	54,226.44	61,628,541.55	58,727,488.99	2,955,279.00
合 计	54,226.44	61,628,541.55	58,727,488.99	2,955,279.00

说明：运营总部和车辆段板块、枢纽板块的安全生产费用提取按上年度营业收入的 1.5% 提取，其它板块依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规定，按上年度营业收入总额的 0.5% 提取安全费用。

34、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479,490,513.16	779,464,409.92		1,258,954,923.08
合 计	479,490,513.16	779,464,409.92		1,258,954,923.08

35、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14,662,852.66	-4,402,060,115.6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648,933,533.04	4,810,596.6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63,596,385.70	-4,397,249,519.0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86,926,949.15	6,720,156,831.3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79,464,409.92	477,205,980.18	1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提取企业奖励及福利基金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股利	511,414,714.87	1,431,038,479.45	
其他	13,703,568.67		
期末未分配利润	7,173,347,778.73	414,662,852.66	

调整本期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本年执行新的金融工具会计准则、新的收入确认会计准则等会计政策变更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 648,933,533.04 元。

3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158,350,474.25	10,000,225,446.00	13,997,944,336.80	8,818,198,946.37
其他业务	189,907,319.50	191,381,244.99	208,122,850.70	187,530,785.66
合计	11,348,257,793.75	10,191,606,690.99	14,206,067,187.50	9,005,729,732.03

(1) 主营业务

业务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地铁运营、租赁服务	4,310,938,498.87	6,781,968,345.21	2,779,626,978.36	3,975,632,180.70
铁路运营	851,708,242.12	891,896,192.44	917,736,095.86	907,176,414.17
资源开发	602,845,307.83	60,037,896.71	441,485,970.12	44,203,730.21
物业管理	493,231,065.45	406,247,659.32	343,698,576.39	303,333,922.81
市政设计等	452,194,634.06	315,804,045.59	384,911,916.25	251,125,583.76
房地产开发	4,443,173,004.03	1,541,573,290.23	9,125,050,718.85	3,333,406,119.69
其他	4,259,721.89	2,698,016.50	5,434,080.97	3,320,995.03
合 计	11,158,350,474.25	10,000,225,446.00	13,997,944,336.80	8,818,198,946.37

(2) 其他业务

业务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水电收入	128,976,017.59	153,067,144.68	162,126,614.24	178,401,099.22
代建管理费收入	10,788,240.82	28,588,428.32	4,867,924.53	5,487,528.71
市场拓展收入	8,072,305.66	1,400,905.96	8,886,320.75	3,636,551.06
其他收入	42,070,755.43	8,324,766.03	32,241,991.18	5,606.67
合计	189,907,319.50	191,381,244.99	208,122,850.70	187,530,785.66

37、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土地增值税	596,630,202.18	1,952,919,774.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271,903.28	37,406,779.08
房产税	18,678,353.12	14,709,001.00
教育费附加	15,697,611.46	26,433,980.32
印花税	13,603,562.98	8,890,411.86
土地使用税	2,481,099.12	516,309,062.59
车船税	64,323.34	1,333,191.08
营业税	--	168,861,698.95
其他	2,057,670.02	705,032.84
合 计	672,484,725.50	2,727,568,931.83

说明：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四、税项。

38、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介服务费	15,468,804.92	61,964,459.03
职工薪酬	14,779,401.25	4,519,800.00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费	14,068,912.86	22,377,839.65
物业管理费	13,113,504.47	14,792,398.15
商业策划费	2,451,010.50	9,612,931.96
差旅费	2,447,942.10	--
绿化费	1,083,863.05	43,065.00
电费	757,021.86	658,878.20
办公费	413,753.20	194,294.19
固定资产折旧	371,830.21	141,522.08
邮电网络费	247,607.58	53,054.00
其他	6,768,278.77	20,190,385.13
合 计	71,971,930.77	134,548,627.39

39、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58,772,531.37	349,592,900.01
办公费	34,258,361.26	11,671,100.39
折旧费	11,081,506.75	6,107,904.65
中介机构费用	8,895,405.96	3,687,988.30
劳动保护费	5,817,923.20	109,865.00
差旅费	5,458,456.36	4,042,678.84
无形资产摊销	5,209,788.27	2,309,724.03
业务招待费	4,096,574.59	4,227,277.92
租赁费	2,357,934.15	2,690,213.72
低值易耗品摊销	1,524,661.75	1,289,423.84
诉讼费	1,247,533.83	919,012.94
修理费	1,175,835.20	1,367,239.38
水电费	1,140,782.12	1,737,378.7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36,633.35	749,044.13
其他	7,793,314.15	63,122,475.22
合 计	549,567,242.31	453,624,227.15

40、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415,752.35	16,825,893.66
办公费	5,319,817.31	701,538.37
修理费	2,189,408.78	872,412.14
业务招待费	1,720,214.49	--
会务费及会议费	1,047,555.08	865,878.75
水电费	712,309.96	3,080,034.55
差旅费	55,748.26	377,350.24
合 计	28,460,806.23	22,723,107.71

41、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978,688,181.15	2,493,550,557.14
减：利息收入	31,329,151.77	14,474,294.26
汇兑净损失（收益为负）	-1,296,353.43	11,870,894.87
手续费及其他	1,335,593.64	1,728,816.20
合 计	2,947,398,269.59	2,492,675,973.95

42、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坏账损失	25,689,812.07	25,723,062.78
合 计	25,689,812.07	25,723,062.78

43、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暂停货运补贴收入	42,000,000.00	4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平南宝安段沿线修建安全防护栏工程补贴收入	39,199.92	39,199.92	与收益相关
木古至坂田隔离网工程补贴收入	118,613.16	1,054,006.65	与收益相关
平南机务整备所重建工程补贴收入	94,999.92	94,999.92	与收益相关
西站连廊工程补贴收入	4,812.00	4,812.00	与收益相关
平南铁路周边环境整治工程补贴收入	82,658.28	82,658.28	与收益相关
春运经费补贴收入	405,660.38	141,509.43	与收益相关
春运配套工程经费收入	565,591.59	592,000.33	与收益相关
政府电力补贴	300,748.05		与收益相关
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三新研发支持	785,500.00	699,5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企业奖励及社保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大跨度波形钢腹板组合箱梁的抗震性能研究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低噪声透水沥青路面应用技术与技术规范研究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型组合结构桥梁技术的应用研究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湖沥青在南方湿热地区的应用与技术规程编制研究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申请资助经费		167,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博士后设站单位	50,000.00	97,000.00	与收益相关
地铁工程性能防火设计及安全疏散分析平台研究基金		202,264.15	与收益相关
建筑装饰设计行业发展项目—人才奖励	1,934,2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建筑装饰设计行业发展项目—综合贡献支持	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博士后设站单位款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院士专家工作站资助经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复杂建筑结构弹塑性分析技术研究与应用"获 2017 年度深圳市科学技术奖科技进步二等奖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建筑废弃物在道路工程应用研究及技术规程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1,079,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专利支持	77,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研项目经费支持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福田区科技创新局 2016、2017 国家高新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0,747,983.30	47,024,950.68	

44、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369,097,998.95	7,254,202,364.93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949,439.90	
合 计	10,372,047,438.85	7,254,202,364.93

45、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9,621,375.53	-373,760.77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4,770,671.67	
合 计	-4,850,703.86	-373,760.77

46、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罚款收入	1,149,142.97	527,371.70
政府补助	222,455.49	136,321.50
无法支付款项		5,768.78
退房赔偿款		300,000.00
赔偿款	242,042.06	10,000,000.00
其他	2,285,911.08	865,896.74
合 计	3,899,551.60	11,835,358.72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失业稳岗补贴等	222,455.49	136,321.5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222,455.49	136,321.50	与收益相关

47、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益性捐赠支出	300,000.00	--
非公益性捐赠支出	--	133,677.63
罚款支出	16,147.57	701,888.25
赔偿金、违约金支出	17,993,550.00	1,110,3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53,628.35	
其他	1,279,253.94	2,530,925.73
合 计	20,142,579.86	4,476,791.61

48、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34,831,213.86	37,614,847.3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524,158.02	9,045,989.00
合 计	13,307,055.84	46,660,836.37

（2）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262,780,006.33	6,651,685,646.61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15,695,001.58	1,662,921,411.65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670,539.77	-8,580,283.13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的影响	-1,347,197,393.23	-1,213,550,591.23
无须纳税的收入（以“-”填列）的影响	-605,649,898.23	-636,875,796.9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9,106,821.77	37,476,941.73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7,499,692.22	-154,467,311.12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151,724,596.64	361,440,698.46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3,201,840.70	-1,704,233.08
其他		
所得税费用	13,307,055.84	46,660,836.37

4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249,472,950.49	6,605,024,810.24
加：资产减值准备	25,689,812.07	25,723,062.78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721,723,868.02	1,357,353,612.33
无形资产摊销	6,507,941.25	7,991,522.3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041,252.04	6,964,800.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50,703.86	373,760.7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3,628.3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947,398,269.59	2,492,675,973.9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372,047,438.85	-7,254,202,364.9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68,406.84	-57,496,822.7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955,751.18	-7,291.3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66,097,532.24	-2,910,231,511.3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13,359,211.61	-638,743,333.1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044,649,399.07	5,185,349,937.72
其他	59,355,944.61	43,449,314.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94,215,428.63	4,864,225,471.9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501,103,519.00	17,716,595,197.0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7,716,595,197.04	29,831,467,934.7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15,491,678.04	-12,114,872,737.67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12,501,103,519.00	17,716,595,197.04
其中：库存现金	92,876.87	112,306.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470,793,421.61	17,666,095,845.42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0,217,220.52	50,387,045.51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01,103,519.00	17,716,595,197.0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438,694.66	8,544,251.25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 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地铁教育培训中心	深圳	深圳	教育培训	100		设立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 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市政设计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地铁物业管理发 展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物业管理	100		设立
深圳市地铁三号线投资 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轨道交通	8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地铁工程咨询有限 公司	深圳	深圳	工程咨询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 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投资建设、投 融资策划咨 询 服务	100		设立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 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房地产开发	51		设立
深圳地铁诺德投资发展 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资产投资	51		设立
深圳地铁集团埃塞俄比 亚有限责任公司	埃塞俄 比亚	埃塞俄 比亚	地铁运营 管理	100		设立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 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施工图设计 文件审查,工 程 技术咨询	100		设立
深圳市桥业物业管理有 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自有物业 管理	100		设立
深圳市金路工贸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国内商业、物 资供销业	100		设立
深圳平南铁路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轨道交通	7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地铁商业管理有 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企业管理 咨询	100		设立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①合营企业						
深圳市朗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房地产开发	50		权益法
深圳中车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轨道交通综合服务	50		权益法
②联营企业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房地产开发	29.38		权益法
深圳市现代有轨电车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房地产开发	49		权益法
深圳市深圳通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轨道交通	4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深圳市朗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中车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5,482,105,857.21	5,252,305,358.65	1,349,695.88	13,804,760.48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812,896,075.58	302,588,383.03	955,108.57	11,486,020.57
非流动资产	260,166,247.29	236,466,774.71	233,141.43	161,609.33
资产合计	5,742,272,104.50	5,488,772,133.36	1,582,837.31	13,966,369.81
流动负债	4,767,211,611.78	5,331,935,783.12	7,194,356.64	6,812,817.62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4,767,211,611.78	5,331,935,783.12	7,194,356.64	6,812,817.62
净资产	975,060,492.72	156,836,350.24	-5,611,519.33	7,153,552.19
其中：少数股东权益	487,530,246.36	78,418,175.12	-2,805,759.66	3,576,776.09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487,530,246.36	78,418,175.12	-2,805,759.67	3,576,776.1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87,530,246.36	78,418,175.12	-2,805,759.66	3,576,776.09
调整事项				
其中：商誉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减值准备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87,530,246.36	78,418,175.12	--	3,576,776.09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续：

项 目	深圳市朗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中车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2,375,689,522.75	237,010.47	4,998,805.79	13,604,873.39
财务费用	-72,702,079.81	-67,459,234.96	-14,824.39	-33,984.42
所得税费用	272,741,380.83	580,041.54		
净利润	818,224,142.48	1,302,853.37	-14,765,071.52	-10,960,397.1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818,224,142.48	1,302,853.37	-14,765,071.52	-10,960,397.18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深圳市现代有轨电车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圳通有限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603,135,510.84	409,340,136.06	1,547,809,266.58	1,555,245,728.52
非流动资产	1,048,750,927.27	973,249,547.04	17,619,793.57	21,133,231.93
资产合计	1,651,886,438.11	1,382,589,683.10	1,565,429,060.15	1,576,378,960.45
流动负债	1,061,186,438.11	541,889,683.10	1,297,914,122.41	1,359,744,966.75
非流动负债	280,000,000.00	530,000,000.00	2,658,751.13	5,784,486.80
负债合计	1,341,186,438.11	1,071,889,683.10	1,300,572,873.54	1,365,529,453.55
净资产	310,700,000.00	310,700,000.00	264,856,186.61	210,849,506.90
其中：少数股东权益	152,243,000.00	152,243,000.00	105,942,474.64	84,339,802.76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58,457,000.00	158,457,000.00	158,913,711.97	126,509,704.1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52,243,000.00	152,243,000.00	105,942,474.64	84,339,802.76
调整事项				
其中：商誉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减值准备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59,700,000.00	259,700,000.00	100,772,966.41	79,170,294.53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	--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续：

项 目	深圳市现代有轨电车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圳通有限公司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19,363,526.55	111,824,905.88	129,964,142.68	109,239,254.77
净利润			54,006,679.71	45,119,011.0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4,006,679.71	45,119,011.05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续）

项 目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1,295,071,856,292.37	1,017,552,832,148.30
非流动资产	233,507,500,182.44	147,794,085,656.25
资产合计	1,528,579,356,474.81	1,165,346,917,804.55
流动负债	1,121,913,936,785.61	847,355,429,875.81
非流动负债	171,044,689,691.62	131,317,548,770.45
负债合计	1,292,958,626,477.23	978,672,978,646.26
净资产	235,620,729,997.58	186,673,939,158.29
其中：少数股东权益	79,856,598,453.15	53,998,623,864.96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55,764,131,544.43	132,675,315,293.3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5,763,501,847.60	38,980,007,633.18
调整事项		
其中：商誉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减值准备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7,691,905,507.70	70,907,989,830.01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续：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297,679,331,103.19	242,897,110,250.52
净利润	49,272,294,534.61	37,208,387,330.0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2,993,286,093.33	-200,529,284.97
综合收益总额	46,279,008,441.28	37,007,858,045.10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918,551,109.00	2,561,820,524.89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 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 表决权比例%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圳	代表国家履行出资人职责	--	100.00	100.00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六、1。

3、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六、2。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5、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采购与销售情况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深圳通有限公司	票款收入清分手续费	20,826,015.97	19,587,965.38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深圳通有限公司	储值卡代理销售手续费	3,793,811.84	5,284,497.79
深圳市深圳通有限公司	客服网点租金	43,406.93	--
深圳市朗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广告收入	3,723,559.81	275,056.60
深圳报业地铁传媒有限公司	广告收入	210,565,858.16	167,720,584.20

（2）关联租赁情况

①公司出租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深圳市深圳通有限公司	房产	2,401,009.69	1,937,022.85
深圳市朗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产	935,501.56	890,953.85
深圳中车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房产	417,726.72	397,834.92
深圳市深圳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房产	970,597.39	777,604.31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深圳前海基础设施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房产	2,869,049.35	2,249,673.18

2018 年 11 月 2 日地铁集团已转让所持有的深圳前海基础设施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33% 的股份，已办理工商变更。深圳前海基础设施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该日起不再是公司关联方。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市深圳通有限公司	93,721,645.33		95,130,153.67	
应收账款	深圳市朗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63,108.00		1,387,486.00	
其他应收款	深圳中车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2,333,520.15		2,210,355.06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深圳通有限公司	1,083,729.12		910,359.91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朗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167,484.35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现代有轨电车有限公司	--		325,693.44	
其他应收款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3,811,220,000.00		1,832,600,000.00	

（2）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深圳市深圳通有限公司	33,021,404.24	46,623,269.49
应付账款	深圳中车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	470,598.50
应付账款	深圳报业地铁传媒有限公司	--	191,176.47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深圳通有限公司	17,029,043.02	15,520,482.94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朗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60,958.36	40,612.32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深圳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20,900.00	220,9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中车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93,988.52	69,621.12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前海深港基金小镇发展有限公司	7,496,462.08	604,076.32
其他应付款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313,600,000.00	313,60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1,182,947,700.00	1,182,947,700.00
预收款项	深圳市深圳通有限公司	97,976.08	103,603.59
预收账款	深圳市前海深港基金小镇发展有限公司	7,139,487.70	--
预收账款	深圳市深圳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37,333.33	--

八、或有及担保事项

1、或有事项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受理法院(机构)	标的额	案件进展情况
1	深圳市安能达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电力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电力工程局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安能达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起诉被告一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电力工程局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被告二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电力工程局有限公司、被告三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请求法院依法被告一向原告支付工程款及利息，依法判令被告二、三对被告一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我司与广东电力公司就地铁1号线续建工程主变电所工程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广东电力公司将部分工程分包给深圳安能达公司，因之间合同结算纠纷而起诉。积极协调原告与承包商协调结案，一直未开庭。	福田区人民法院	138166 元	一审已判决我司不承担责任；上诉，二审已开庭，未判决。
2	中警龙泰实业公司	深圳交通拯救中心、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交通局训考场、深圳交警局	深圳市中警龙泰实业有限公司起诉深圳市交通拯救中心、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驾驶员训练考核场、深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委托合同纠纷一案，地铁集团因7号线建设需要临时占用原告管理的停车场，第一次占用期满已支付合同款项；第二次临时占用与停车场管理人训考场签订合同，并予以支付。原告认为第二次占地款项应向其支付，故要求被告共同偿还占地补偿费。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926956.05 元	2017.7.14 一审判决，原告不服提起上诉，中级人民法院于2018年1月18日开庭审理。未判决。
3	宇声	三号线公司以及五个街道办	原告宇声公司向龙岗区人民法院起诉称其承担了三号线交通疏解工程公交站亭迁移施工工程，工程款未予结算支付，要求龙岗五街道办及地铁集团承担连带支付工程款的责任。本案中，三号线公司与龙岗五街道办分别签订了代建合同，合同款项也分别支付给五个街道办。现该案已第一次开庭。	龙岗区人民法院	2934743.19 元	一审三次开庭，未判决
4	黄永雄	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福田管理；第三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黄永雄诉称福田管理局对深圳市轨道交通10号线工程——福田口岸至福民站区间工程的项目用地出具的《深圳市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以下简称“选址意见书”）不符合深圳市福田区 FT03-T3 号法定图则，侵犯其合法权益，要求确认福田管理局出具选址意见书的行政行为无效。	盐田区人民法院	撤销行政许可	原告上诉，二审已开庭，未判决。
5	肖光桥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五局等	原告肖光桥是11号线11305-1标部分工程的实际施工方，原告因与分包方之间113654元的工程款纠纷，向宝安法院起诉，将我司列为共同被告。我司不承担责任，参与诉讼即可。	深圳市宝安区法院	113654 元	一审未开庭
6	金联公司	深圳市地铁三号线有限公司	金联公司以工程合同纠纷为由起诉达实公司，并将地铁集团列为第三人。地铁集团将三号线系统工程发包给达实公司，金联公司为达实公司的工程分包商，由于金联公司和达实公司之间结算款未达成一致引起诉讼。该案已开庭。	福田区人民法院	600403 元	2018 一审已开庭，已判决，判决我司不承担责任。二审2018年11月6日开庭，未判决。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受理法院(机构)	标的额	案件进展情况
7	深圳市中集天达空港设备有限公司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原告诉称其所属的工业园区因深圳国际会展中心配套市政项目重庆路站的施工造成园区地面、围墙、建筑物等出现不同程度的损害，现要求我司和中铁二十二局承担损害赔偿赔偿责任，赔偿工业园修复费、评估费、律师费等共计约 1.7 亿元。	深圳中院	170147725.3 元	9.21 已开庭质证，10.30 已选定司法鉴定（因果关系鉴定）机构；一审二次开庭未通知
8	蔡剑春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急救中心；深圳市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	原告父亲蔡汉亮，于 2017 年 11 月 10 日下午乘坐 5 号线在到达上水径站前 30 秒突发心脏病死亡。被告以我司未及时拨打 120 且未采取有效急救措施为由要求我司赔偿。	福田区人民法院	300000 元	2018 年已经判决。判决我司承担死亡赔偿金 87073.2 元、丧葬费 18739.05 元、精神抚慰金 9000 元、被扶养人生活费 3724.44 元，合计 118536.39 元。受理费 1740 元，我司已经上诉。
9	毛建国、毛文艺、杨桂军、毛牛荣、黄之兰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运营总部	原告等 5 人系死者法定继承人，原告等诉称，因地铁轨道疏于管理，造成死者死亡，并在之后多次碾压。地铁应承担 70% 的责任。	福田区人民法院	875437.64 元	一审已开庭已判决，我司无须承担责任。对方已上诉，二审未开庭。
10	江爱民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劳动者江爱民在施工作业中受伤，其施工作业的项目属于地铁集团塘坑上盖物业，经了解，其为我司该项目承租方的装修工程中的作业人员，劳动关系涉及多重工程发包，因我司为该上盖物业的招商人，故起诉我司承担连带责任。	福田区人民法院	685564.61 元	一审已开庭，2018.9 判决我司不承担责任，原告已上诉，我司作为第三人出庭
11	吴云辉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吴云辉不服深圳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深劳人仲案（2018）4174 号裁决，提起诉讼	福田区人民法院	3137130.75 元	已二次开庭，2018.11.9 判决我司支付 2016 级 2017 未休年休假工资 23353.18 元，原告已上诉
12	邱志仁、文晓芳、邱晓华	中铁南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办事处、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原告邱志仁等诉中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龙岗街道办事处及我司财产损害赔偿纠纷三案。原告诉称其位于下水径社区老梅子园片区房屋受地铁施工影响，房屋出现开裂等受损情况，房屋至今未能修复，要求支付修复期未支付的房屋安置租金损失，并要求对房屋进行修复。涉案工程由 5 号线施工单位进行施工，地铁公司与中铁股份签订了 BT 投融资合同，没有具体实施本案所涉侵权行为，且不是本案涉案工程的经营者。地铁公司不是本案适格的当事人。	龙岗区人民法院	1.请求对房屋进行修复； 2.315700 元	重申一审已开庭，未判决。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受理法院 (机构)	标的额	案件进展情况
13	佛山市唯艺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深圳市地铁三号线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华南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原告诉称三号线与华南装饰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原告与三号线公司签订《深圳市轨道交通二期3号线工程公共区装修墙、柱面搪瓷钢板材料采购3411标供货意向书》，与三号线公司、华南装饰签订《深圳市轨道交通二期3号线车站装修工程施工总承包3111标合同文件补充协议》，约定原告为该项工程的甲控材料商，工程款统一由华南装饰按三号线公司下发的“工程计量支付管理细则”，向三号线公司提出书面支付请求，将扣除甲控材料6%管理费后的甲控材料采购费单独列项，由三号线公司直接支付给材料供应商，涉案工程已于2011年投入使用，原告根据审计报告，认为其应收款项15583203.42元，三号线公司已支付款项为12711926.84元，原告以三号线公司与华南装饰拖欠其1936284.37元的货款为由提起诉讼。	福田区人民法院	2985562.35 元	一审未开庭
14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华润置地前海有限公司；卓越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因华润施工导致地铁1号线鲤鱼门区间受损，造成损失96906278.95元，市政府会议纪要认定华润负事故的主要责任。太保公司赔偿1000万给我司，行使保险代位求偿权。（目前太保和华润已赔偿我司70%）	南山区人民法院	10000000 元	未开庭
15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刘明伟	地铁前海时代广场9号地块18栋B座401购房人刘明伟支付首期款后，迟迟不支付合同尾款，多次催收无效后，我司诉至法院要求解除合同并要求刘明伟支付违约金3,064,000元。	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	3064000 元	一审已二次开庭，第三次尚未开庭
16	深圳市知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知本大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诉称其与我司签订《地铁7号线福民站与知本大厦项目连通及管理协议》，因我司自合同签订后至今未对连接通道口进行施工，导致其负一层无法招商，造成损失，要求我司支付自2017年12月1日至2018年9月30日的租金损失共计9728911.5元	福田区人民法院	9728911.5 元	一审已开庭，未判决。
17	深圳市地铁物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益田联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公司与被告签订《深圳市房屋租赁合同》及《深圳北站交通枢纽商业区租赁补充协议》，约定面积为24417平方米的物业租给被告，物业管理费13元/平，签订《物业服务合同》，约定物业费缴纳问题，因被告拖欠物业费而提起诉讼，要求被告支付物业费、水电费违约金合计12790864.65元	福田区人民法院	12790864.65 元	2019.1.4收到一审判决书，判决被告向我司支付452811.5元及违约金。我司已上诉。
18	深圳市地铁物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美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美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物业公司签订《物业服务合同》，物业公司因其拖欠物业服务费而提起诉讼。	福田区人民法院	6765796.21 元	2018.10.30日法院出具判决书：美荣应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支付我司自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受理法院 (机构)	标的额	案件进展情况
19	王万财	广东省云浮市第三建筑工程公司、陈家标、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五局集团路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原告诉称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和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中标深圳地铁 11 号线 11305-1 标工程，将部分工程分包给广东省云浮市第三建筑工程公司，原告诉称其为该项目钢筋工程的实际施工人，因云浮建筑拖欠其工程款 20 万而提起诉讼。	宝安区人民法院	227708 元	2015 年 4 月 5 日至 2017 年 5 月 4 日拖欠物业管理费 6765796.21 元及违约金。被告已上诉
						一审已开庭，未判决。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2、为其他单位提供担保事项

根据深地铁董纪〔2013〕05 号，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商品房开发项目按揭担保方案（草案）的议案》，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商品房开发项目按揭贷款客户提供按揭担保 954,845 万元，并与银行签署了担保合同。

九、其他重要事项

（一）其他

1、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到期的保函金额为 185,663,811.90 元。

2、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1999 年 8 月与深圳市规划国土局龙岗所、深圳龙岗融发投资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书，协议约定以深圳龙岗融发投资有限公司位于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南路国企大厦商品房永富楼 28 层 G 号单元抵押偿还深圳市规划国土局龙岗所龙城大道北段拆迁费及 1998 年度土地使用费 962,371.80 元，深圳市规划国土局龙岗所以此房产作价支付市政设计院设计费。该房建筑面积为 101.58 平方米，折后计价 1,031,773.89 元。深圳市规划国土局龙岗所将所欠市政设计院设计费 141.40 万元扣除市政设计院购买市政龙岗融发投资有限公司房产费用 962,371.80 元后，余额逐步支付给市政设计院。但至今未能办理房产证，该资产未在账面反映，并且也未确认对应的工程收入和应收账款款。

3、地铁四号线一期工程移交事项

根据 2009 年 3 月 18 日深圳市人民政府、深圳市国资委分别与港铁轨道交通（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铁深圳公司”）签订的《深圳市轨道交通 4 号线特许经营协议》、《深

圳市轨道交通 4 号线一期设施租赁协议》，本公司于 2010 年 7 月 1 日按照 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研究轨道交通 4 号线一期工程移交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和深圳市国资委《关于授权市本公司处理地铁 4 号线一期设施移交事宜的通知》的要求，将深圳市轨道交通四号线一期工程（移交日资产原值合计 133,375.37 万元，累计折旧合计 10,953.38 万元，净值合计 122,421.99 万元）（以下简称“四号线一期工程”）移交港铁深圳公司管理。因深圳市人民政府和深圳市国资委未与本公司签订和办理与四号线一期工程有关产权变动的协议和手续，截至报告日止，上述资产的产权归属无法合理预计，故本公司仍将四号线一期工程作为固定资产核算。

4、关于子公司实收资本未到位情况说明

深圳市龙岗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对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地铁三号线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3 亿元，出资比例 20%。截止报告日该股东尚有 2 亿元出资款未到位。

5、深圳地铁横岗车辆段综合物业开发项目合作开发说明

本公司将深圳地铁横岗车辆段宗地号为 G07218-0110 和 G07218-0111 两块地与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业集团）合作开发，并签订了合作协议（合同编号：KF-HG-HZ001/2013）。根据协议土地登记在本公司名下，并负责立项、报建报批、开发建设、物业租售等手续。振业集团负责建设管理。对于住宅、商务公寓和配套物业（按总建筑面积分摊）的开发，振业集团按照中标价格向本公司支付对应价款后获取该部分物业 70% 的投资、开发、收益权；振业集团支付前述价款后，本公司和振业集团分别按照 30%:70% 的投资比例完成该部分物业项目的开发建设，并按此比例分享该部分物业所获收益。对于商业物业及车位的开发，本公司负责全部投资，产权归本公司所有。根据协议，本公司和振业集团按照投资比例获取项目收益，本公司获取住宅和公寓物业 30% 及商业物业对应部分的收益，振业集团获取住宅和公寓物业 70% 对应部分的收益。

6、地铁上盖物业已开工尚未办理权证情况

截止日期：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项目名称	立项批文	权证办理情况				是否开工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国有土地使用证	
1	前海时代二期（4、5、7）	深发改核准[2011]0056 号	已办理	部分办理	部分办理	已办理	是
2	前海综合交通枢纽盖物业项目	深前海函（2015）78 号	已办理	尚未办理	部分办理	已办理	是

7、关于广深港客运专线投资事项说明

本公司投资广深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 4,352,590,000.00 元，由于持股方式尚未明确，且尚未签订股东协议，广深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的章程、工商信息等尚未变更，因此本公司将对其的投资款暂在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示。

8、关于广东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有限公司投资事项说明

本公司投资广东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372,410,000.00 元，由于持股方式尚未明确，

且尚未签订股东协议，广东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有限公司的章程、工商信息等尚未变更，因此本公司将对其的投资款暂在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示。

十、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0,923,643.08	99,857,974.76
合 计	90,923,643.08	99,857,974.76

（1）应收账款的构成

账 龄	金 额	比例%	期末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0,923,643.08	96.53			90,923,643.08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271,610.56	3.47	3,271,610.56	100.00	
合 计	94,195,253.64	100.00	3,271,610.56	100.00	90,923,643.08

（续）

账 龄	金 额	比例%	期初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9,857,974.76	100.00			99,857,974.76
1-2 年					
合 计	99,857,974.76	100.00			99,857,974.76

①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美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271,610.56	3,271,610.56	100.00	破产
合 计	3,271,610.56	3,271,610.56	100.00	

（2）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深圳市深圳通有限公司	82,275,456.36	87.35	
深圳市美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271,610.56	3.47	3,271,610.56
港铁轨道交通(深圳)有限公司	3,122,757.37	3.32	
深圳市地铁物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	1,887,544.69	2.0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1,053,801.04	1.12	
合 计	91,611,170.02	97.26	3,271,610.56

2、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2,810,749,566.65	8,561,618,474.20
合 计	12,810,749,566.65	8,561,618,474.20

(1)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披露

账 龄	金 额	比例%	期末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877,375,801.75	84.91			10,877,375,801.75
1 至 2 年	1,695,190,082.86	13.23			1,695,190,082.86
2 至 3 年	14,249,681.86	0.11			14,249,681.86
3 至 4 年	163,574,609.78	1.28			163,574,609.78
4 至 5 年	1,432,159.41	0.01			1,432,159.41
5 年以上	58,927,230.99	0.46			58,927,230.99
合 计	12,810,749,566.65	100.00			12,810,749,566.65

(续)

账 龄	金 额	比例%	期初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350,263,229.62	50.81			4,350,263,229.62
1 至 2 年	546,996,059.86	6.39			546,996,059.86
2 至 3 年	1,552,680,038.26	18.14			1,552,680,038.26
3 至 4 年	1,576,686,134.93	18.42			1,576,686,134.93
4 至 5 年	199,765,018.73	2.33			199,765,018.73
5 年以上	335,227,992.80	3.91			335,227,992.80
合 计	8,561,618,474.20	100.00			8,561,618,474.20

(2) 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大额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建信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150,000,000.00	3-5年	1.75	
合 计		150,000,000.00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加变动	期末余额	持股比例 (%)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本期现金红利
① 子公司								
1、深圳地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200,000.00	10,200,000.00	-	10,200,000.00	49.00		
2、深圳地铁集团埃塞俄比亚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45,922.82	45,922.82	-	45,922.82	100.00		
3、深圳市地铁教育培训中心	成本法	20,300,000.00	20,300,000.00	-	20,300,000.00	100.00		
4、深圳地铁诺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200,000.00	10,200,000.00	-	10,200,000.00	51.00		
5、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23,629,600,000.00	23,629,600,000.00	-	23,629,600,000.00	100.00		
6、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25,500,000.00	25,500,000.00	-	25,500,000.00	51.00		
7、深圳市地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	10,000,000.00	100.00		
8、深圳平南铁路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86,888,336.42	1,586,888,336.42		1,586,888,336.42	75.00		
9、深圳市地铁三号线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8,227,980,486.03	8,227,980,486.03		8,227,980,486.03	80.00		
10、深圳市地铁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00		
11、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成本法	60,770,326.52	60,770,326.52	-	60,770,326.52	100.00		
小计		33,631,485,071.79	33,631,485,071.79		33,631,485,071.79			
① 合营企业								
1、深圳市朗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权益法	10,000,000.00	78,418,175.12		487,530,246.36	50.00		
2、深圳中车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权益法	50,000,000.00	3,607,318.95			50.00		
小计		60,000,000.00	82,025,494.07		487,530,246.36			
③ 联营企业								
1、深圳报业地铁传媒有限公司	权益法	34,300,000.00	63,152,231.81	30,192,690.17	93,344,921.98	49.00		
2、深圳市深圳通有限公司	权益法	49,000,000.00	79,170,294.53	21,602,671.88	100,772,966.41	40.00		
3、深圳市现代有轨电车有限公司	权益法	40,000,000.00	259,700,000.00	-	259,700,000.00	49.00		
4、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66,371,562,285.20	70,907,989,830.01	6,783,915,677.69	77,691,905,507.70	29.38		2,918,551,109.00
5、中铁检验认证（深圳）有限公司	权益法	12,000,000.00	12,202,961.31	212,629.05	12,415,590.35	40.00		
小计		66,506,862,285.20	71,322,215,317.66	6,835,923,668.79	78,158,138,986.44			2,918,551,109.00
合 计		100,198,347,356.99	105,035,725,883.52	6,835,923,668.79	112,277,154,304.59			2,918,551,109.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286,873,950.72	7,267,391,075.70	11,413,032,954.30	6,256,644,245.74
其他业务	180,426,812.50	151,348,296.27	364,919,867.92	313,981,848.58
合 计	8,467,300,763.22	7,418,739,371.97	11,777,952,822.22	6,570,626,094.32

(1) 主营业务（分业务）

业务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地铁运营、租赁服务	3,240,855,638.86	5,665,779,888.76	1,851,457,868.89	2,885,443,223.76
资源开发	602,845,307.83	60,037,896.71	436,524,366.56	37,794,902.29
房地产开发	4,443,173,004.03	1,541,573,290.23	9,125,050,718.85	3,333,406,119.69
合 计	8,286,873,950.72	7,267,391,075.70	11,413,032,954.30	6,256,644,245.74

(2) 其他业务（分业务）

业务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水电	125,267,199.70	125,041,083.63	127,134,629.80	125,754,306.64
代建管理费收入	10,788,240.82	8,324,766.03	16,673,260.38	5,606.67
市场拓展收入	8,072,305.66	1,400,905.96	8,886,320.75	3,636,551.06
其他	36,299,066.32	16,581,540.65	212,225,656.99	184,585,384.21
合 计	180,426,812.50	151,348,296.27	364,919,867.92	313,981,848.58

5、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949,439.9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439,917,806.57	7,256,403,973.39
合 计	10,442,867,246.47	7,256,403,973.39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 04 月 29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2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徐华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2月22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下期出资时间为2019年12月31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2017 年 11 月 30 日

证书序号: NO. 01987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徐华

办公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56

注册资本(出资额): 500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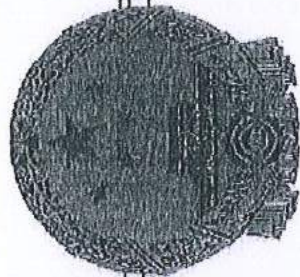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12-13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
专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 000487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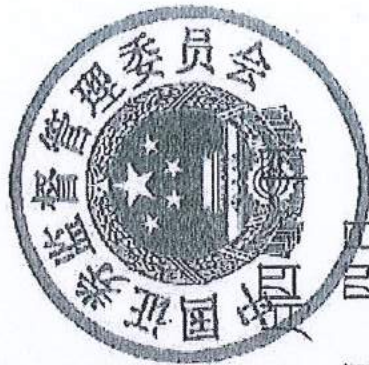
首席合伙人：徐华



证书号：11

发证时间：二〇一〇年四月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〇年四月



授权书

根据财政部财会（2001）1035号“关于注册会计师在审计报告上签字盖章有关问题的通知”，现授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合伙人陈志芳、高虹、黄声森、苏洋、王忠年等五人签署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专项审核报告等法定业务报告及业务约定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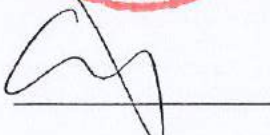
此授权有效期为：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在授权终止日前，被授权人如果违反事务所的规定，合伙人会议有权暂停或提前终止授权。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徐 华

2019年1月1日

7

35